

证券代码：874123

证券简称：伊玛环境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宁波伊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25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12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郑波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全资子公司雅安久以生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雅安久以”）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

仑支行（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”）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金额不超过 3,000 万元，期限不超过 9 年。涉及的具体金额、期限、利率以雅安久以与浦发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公司拟为雅安久以的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波伊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》

宁波伊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5 日